

关于对北京青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

年报问询函【2019】第 430 号

北京青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（青鸟股份）：

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：

1、关于商业模式

你公司 2018 年毛利率-1.64%，较上年 14.72%下降 16.36 个百分点。你公司解释原因是“为减轻企业自身道路运输安全风险，快速发展的同时满足专业人员需求，采用第三方物流进行承运，导致营业成本增加，报告期内毛利率下降。”

你公司管理费用本期 6,379,646.49 元，上年同期 3,585,531.87 元，同比增加 77.93%。你公司解释主要原因是“采用第三方物流进行承运，自有车辆无法满足业务需求，基本处于闲置状态，车辆相关费用由营业成本转入管理费用 1,904,845.81 元。”

你公司应付账款中应付运费本期期末 6,164,320.31 元，同比增加 5,772,956.21 元。

请你公司：

（1）按自主运输和第三方承运分类说明相应的收入、成本及毛利率，并解释你公司毛利率为负的原因；

（2）说明针对前五大客户的具体承运模式，是否存在对同一客户采用不同的模式的情形，如存在请说明原因；

（3）目前自有车辆的后续使用及处置计划。

2、关于其他应付款

你公司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往来款余额 3,872,500.57 元，全部为 2018 年新增。

请你公司说明其他应付款往来款项的具体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对象、是否具有关联关系、款项性质和形成原因。

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 8 月 2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（nianbao@neeq.com.cn），同时抄送主办券商；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，请及时更正。

特此函告。

公司监管部

2019 年 8 月 12 日